工银瑞信睿智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015 第四季度 报告

2015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1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工银中证500指数		
场内简称	工银500		
交易代码	1648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月31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6,048,604.90份		
投资目标	采用指数化投资，通过控制基金投资组合相对于标的指数的偏离度，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通过产品分级设置，为不同份额投资者提供具有差异化收益和风险特征的投资工具。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完全复制策略，即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但因特殊情况（如市场流动性不足、成分股被限制投资等）导致基金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基金管理人将运用其他合理的投资方法构建本基金的实际投资组合，追求尽可能贴近目标指数的表现。本基金对标的指数的跟踪目标是：力争使得基金日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日收益率偏离度的年度平均值不超过0.35%，偏离度年化标准差不超过4%。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500 指数收益率×95%+商业银行税后活期存款利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此外，本基金作为指数型基金，采用完全复制策略，跟踪标的指数市场表现，目标为获取市场平均收益，是股票基金中处于中等风险水平的基金产品。本基金的分级设定则决定了不同份额具有不同的风险和收益特征。睿智A份额具有低风险、低预期收益的特征；睿智B份额具有高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		
基金管理人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简称	500A	500B	工银500
下属分级基金交易代码	150055	150056	164809
下属分级基金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67,122.00份	3,250,684.00份	30,630,798.90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10月1日－2015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86,006.92
2.本期利润	14,489,875.5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375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8,992,246.1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6365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本基金在存续期内的每个会计年度（基金合同生效日所在会计年度除外）的第一个工作日对登记在册的睿智中证500 份额、睿智中证500A 份额进行基金的定期份额折算。截至本报告期末已经进行了三次基金份额折算。

（4）所列数据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7.83%	2.08%	23.13%	1.94%	4.70%	0.1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2年1月31日生效。

2、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六个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投资禁止行为与限制的规定：本基金投资于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90%～95%，其中标的指数成分股票、备选成分股票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低于90%；现金、债券资产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5%～10%，其中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伟琳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4年10月17日	－	5	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工程博士；2010年加入工银瑞信，历任金融工程分析师、投资经理助理、投资经理，现任指数投资部基金经理。2014年10月17日至今，担任工银深证100指数分级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0月17日至今，担任工银沪深300指数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0月17日至今，担任工银中证500指数分级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5月21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中证传媒指数分级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7月23日至今，担任工银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基金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公平对待各类投资人，保护各类投资人利益，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点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拟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异常交易管理办法》，对公司管理的各类资产的公平对待做了明确具体的规定，并规定对买卖股票、债券时候的价格和市场价格差距较大，可能存在操纵股价、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情况进行监控。本报告期，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本公司对满足限价条件且对同一证券有相同交易需求的基金等投资组合，均采用了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进行操作，实现了公平交易；未出现清算不到位的情况，且本基金及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未发生法律法规禁止的反向交易及交叉交易。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异常交易的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有3次。投资组合经理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而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日均偏离度为0.11%，偏离度年化标准差为2.59%。本基金跟踪误差产生的主要来源是：1）申购赎回的影响；2）成份股票的停牌；3）指数中成分股票的调整等。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27.83%，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3.1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没有触及2014年8月8日生效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条件。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5,669,225.90	93.55
	其中：股票	55,669,225.90	93.5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788,888.54	6.37
8	其他资产	50,111.94	0.08
9	合计	59,508,226.38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金额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013,283.10	1.72
B	采矿业	1,773,788.02	3.01
C	制造业	32,731,760.53	55.4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645,122.00	2.79
E	建筑业	1,454,960.42	2.47
F	批发和零售业	3,450,125.25	5.8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691,356.75	2.87
H	住宿和餐饮业	128,300.00	0.22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599,194.47	6.10
J	金融业	561,344.20	0.95
K	房地产业	3,739,874.39	6.34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66,683.49	1.81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89,128.44	0.49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10,269.26	0.7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39,080.00	0.24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747,865.00	1.27
S	综合	777,164.45	1.32
	合计	55,219,299.77	93.6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	－
C	制造业	449,926.13	0.7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49,926.13	0.76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978	宜华木业	22,940	488,851.40	0.83
2	000748	长城信息	12,600	310,968.00	0.53
3	002466	天齐锂业	2,000	281,500.00	0.48
4	002405	四维图新	7,210	279,748.00	0.47
5	002368	太极股份	4,050	271,755.00	0.46
6	600160	巨化股份	11,400	267,558.00	0.45
7	600201	金宇集团	7,200	266,184.00	0.45
8	600816	安信信托	11,200	255,024.00	0.43
9	600079	人福医药	11,400	253,764.00	0.43
10	600654	中安消	8,600	248,024.00	0.42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018	华信国际	8,400	257,208.00	0.44
2	000982	中银绒业	22,177	192,718.13	0.33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股指期货进行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9,614.9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946.36
5	应收申购款	9,550.6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0,111.9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0978	宜华木业	488,851.40	0.83	重大事项
2	000748	长城信息	310,968.00	0.53	重大事项
3	600654	中安消	248,024.00	0.42	重大事项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2018	华信国际	257,208.00	0.44	重大事项
2	000982	中银绒业	192,718.13	0.33	重大事项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500A	500B	工银500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186,122.00	4,779,184.00	33,343,883.4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	5,877,456.3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	11,138,040.89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1,019,000.00	-1,528,500.00	2,547,500.00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67,122.00	3,250,684.00	30,630,798.90

注：1.拆分变动份额为本基金三级份额之间的配对转换份额及定期折算调整份额，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为三级份额之和；

2.本基金每年折算一次，截至本报告期末，已进行折算3次；

3.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

4.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有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根据《工银瑞信睿智中证 5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工银瑞信睿智中证 5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在2016 年1 月4 日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见基金管理人官网2015年12月29日《关于工银瑞信睿智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工银瑞信睿智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工银瑞信睿智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工银瑞信睿智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5、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6、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在支付工本费后，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印件。

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5 第四季度 报告

2015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1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工银四季收益债券
场内简称	工银四季
交易代码	164808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2月1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38,498,628.62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与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深入分析固定收益品种的投资价值的基础上，采用久期管理等组合管理策略，构建债券组合，通过重点投资公司债、企业债等企业机构发行的固定收益金融工具，以获取相对稳定的基础收益，同时，通过新股申购、增发新股、可转换债券转股票、权证行权以及要约收购类股票套利等投资方式来提高基金收益水平。
业绩比较基准	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1.8%。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低风险基金产品，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在债券型基金产品中，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公司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商业银行金融债与次级债、企业资产支持证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等企业机构发行的债券，其长期平均风险程度和预期收益率高于普通债券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10月1日－2015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7,239,030.05
2.本期利润	23,699,586.6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83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84,572,355.68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55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所列数据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79%	0.10%	1.46%	0.02%	1.33%	0.0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本基金于2014 年2 月10 日转型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

2、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6个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比例的各项约定：本基金投资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其中公司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商业银行金融债与次级债、企业资产支持证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等企业机构发行的债券占基金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股票等权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超过20%。本基金转换为开放式基金（LOF）以后，基金持有现金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低于5%。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何秀红	固定收益部副总监，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1年2月10日	－	9	曾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研究员；2009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固定收益部副总监；2011年2月10日至今，担任工银四季收益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12月27日至2015年1月19日，担任工银保本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11月14日至今，担任工银信用纯债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3月29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产业债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5月22日至今，担任工银信用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6月24日起至今，担任工银信用纯债两年定期开放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10月27日至今，担任工银丰收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
江明波	投资总监，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1年2月10日	－	15	曾任鹏华基金普天债券基金经理、固定收益负责人；2004年6月至2006年12月，担任全国社保基金二零四组合和三零四组合基金经理；2006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投资总监，兼任工银瑞信资产管理(国际)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总监、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起担任全国社保组合基金经理；2008年4月14日至今，担任工银添利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2月10日至今，担任工银四季收益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3月6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增利分级债券基金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公平对待各类投资人，保护各类投资人利益，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点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拟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异常交易管理办法》，对公司管理的各类资产的公平对待做了明确具体的规定，并规定对买卖股票、债券时候的价格和市场价格差距较大，可能存在操纵股价、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情况进行监控。本报告期，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本公司对满足限价条件且对同一证券有相同交易需求的基金等投资组合，均采用了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进行操作，实现了公平交易；未出现清算不到位的情况，且本基金及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未发生法律法规禁止的反向交易及交叉交易。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异常交易的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有3次。投资组合经理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而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全球经济依然处于较为低迷的状态，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分化仍在延续，美联储开启加息周期。国内去产能、去杠杆的阶段仍未结束，但短期在积极的财政政策和专项金融债等手段的微刺激手段下，经济下滑速度比较缓慢。货币政策仍延续宽松环境，但央行受制于资本流出和人民币持续贬值的压力下，四季度后期宽松力度边际有所弱化。人民币在四季度缓慢贬值，在经济下行压力未得到根本缓解前，人民币的贬值压力仍存。股票市场在经历了三季度去杠杆的阵痛后，四季度走出一波修复的行情。在此过程中，新兴经济的表现更优。而债券市场基本面支持下，配置需求十分旺盛，收益率曲线平坦化下行。低评级信用利差走宽，违约债券增加。

本基金本报告期卖出低评级信用债，买入高评级信用债，止盈部分股票。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净值增长率2.79%，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4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没有触及2014年8月8日生效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条件。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6,271,380.00	1.14
	其中：股票	16,271,380.00	1.1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190,824,762.66	83.10
	其中：债券	1,190,824,762.66	83.10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78,709,806.67	12.47
8	其他资产	47,259,270.23	3.30
9	合计	1,433,065,219.56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金额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9,540.00	0.0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726,000.00	0.65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132,000.00	0.69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383,840.00	0.50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6,271,380.00	1.84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37	歌华有线	200,000	4,306,000.00	0.49
2	000089	深圳机场	500,000	4,080,000.00	0.46
3	600023	浙能电力	400,000	2,996,000.00	0.34
4	601139	深圳燃气	300,000	2,730,000.00	0.31
5	600798	宁波海运	300,000	2,052,000.00	0.23
6	603508	思维列控	1,000	77,840.00	0.01
7	603996	中新科技	1,000	29,540.00	0.0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60,975,000.00	6.8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36,279,000.00	15.4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36,279,000.00	15.41
4	企业债券	732,974,413.46	82.86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231,756,000.00	26.20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28,840,349.20	3.26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190,824,762.66	134.62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01453009	14铁道MTN001	500,000	54,515,000.00	6.16
2	150313	15进出13	500,000	51,905,000.00	5.87
3	150205	15国开05	400,000	41,724,000.00	4.72
4	019515	15国债15	400,000	40,072,000.00	4.53
5	122770	11国网01	300,000	33,399,000.00	3.7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23,288.1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9,992,865.8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6,004,000.64
5	应收申购款	1,139,115.6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7,259,270.23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08	电气转债	2,753,400.00	0.31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57,067,132.7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80,565,097.36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99,133,601.5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38,498,628.62

注：1、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

2、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有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根据基金管理人于2015年10月21日披露的《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第十五次分红公告》，2015年10月26日本基金进行了成立以来第十五次分红。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设立的文件；

2、《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3、《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5、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6、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在支付工本费后，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印件。

上证中央企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5 第四季度 报告

2015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1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工银上证央企ETF
场内简称	央企ETF
交易代码	51006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8月26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4,959,219.00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实现与标的指数表现相一致的长期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策略，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即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票的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票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是：力争使得基金日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日收益率偏离度的年度平均值不超过0.2%，偏离度年化标准差不超过2%。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中央企业50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策略，跟踪标的指数市场表现，是股票基金中风险中等、收益与市场平均水平大致相近的产品。
基金管理人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10月1日－2015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3,402,890.58
2.本期利润	25,800,912.8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364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98,582,447.5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7066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所列数据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7.55%	1.65%	7.89%	1.67%	-0.34%	-0.0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9年8月26日生效。

2.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不超过3个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票及备选成份股票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

3.3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赵栩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1年10月18日	－	8	2008年加入工银瑞信，曾任风险管理部金融工程分析师，2011年10月18日至今担任工银上证央企ETF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10月9日至今担任工银深证红利ETF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10月9日至今担任工银深证红利ETF连接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5月28日至今担任工银标普全球自然指数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7月9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7月9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中证新能源指数分级基金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公平对待各类投资人，保护各类投资人利益，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点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拟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异常交易管理办法》，对公司管理的各类资产的公平对待做了明确具体的规定，并规定对买卖股票、债券时候的价格和市场价格差距较大，可能存在操纵股价、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情况进行监控。本报告期，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本公司对满足限价条件且对同一证券有相同交易需求的基金等投资组合，均采用了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进行操作，实现了公平交易；未出现清算不到位的情况，且本基金及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未发生法律法规禁止的反向交易及交叉交易。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异常交易的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有3次。投资组合经理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而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日均偏离度为0.03%，偏离度年化标准差为0.60%。本基金跟踪误差产生的主要来源是：1）标的指数成份股中法律法规禁止本基金投资的股票的影响；2）申购赎回的影响；3）成份股票的停牌；4）指数中成份股票的调整等。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7.55%，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7.8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没有触及2014年8月8日生效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条件。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96,150,581.89	99.02
	其中：股票	296,150,581.89	99.0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867,925.97	0.96
8	其他资产	70,573.39	0.02
9	合计	299,089,081.25	100.00

注：1、股票投资项含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

2、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金额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7,276,589.49	5.79
C	制造业	44,988,117.65	15.0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4,593,133.09	8.24
E	建筑业	36,651,964.44	12.28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4,744,655.00	4.94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759,666.46	2.93
J	金融业	141,294,254.40	47.32
K	房地产业	7,842,201.36	2.6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96,150,581.89	99.19

注：1、合计项不含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

2、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36	招商银行	1,309,550	23,558,804.50	7.89
2	601328	交通银行	3,027,615	19,497,840.60	6.53
3	600030	中信证券	899,027	17,396,172.45	5.83
4	601288	农业银行	4,821,800	15,574,414.00	5.22
5	601766	中国中车	1,046,903	13,452,703.55	4.51
6	601988	中国银行	2,808,692	11,262,854.92	3.77
7	601668	中国建筑	1,713,280	10,862,195.20	3.64
8	601601	中国太保	358,696	10,351,966.56	3.47
9	601989	中国重工	1,048,406	9,855,016.40	3.30
10	601818	光大银行	2,094,829	8,882,074.96	2.97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无。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股指期货进行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投资决策程序说明：

2015年11月26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稽查总队调查通字153121号），其中提及：因公司涉嫌违反《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

投资决策流程符合公司的制度要求，目前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业绩稳定，对投资无重大影响。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9,893.3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80.06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0,573.3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02,959,219.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5,000,000.0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3,0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4,959,219.00

注：1.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

2.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有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核准上证中央企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2、《上证中央企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上证中央企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5、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营业场所及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